



F-STONE

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JWS2025-JJ213

采购项目：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2025年度实验室设备
(第一批) 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1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26
第五章 买卖合同（参考）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44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委托，现就其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实验室设备（第一批）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ZJWS2025-JJ213。

二、招标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共二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表：

标段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万元)	交货地点
一	溶出度仪	1	台	80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	电位滴定仪、自动熔点仪	2	台	62	

三、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本项目供应商特定条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方式：

1. 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 获取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3.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4. 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

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5. 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五、投标说明：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ZoGATz0%2FwUdM7eXAIXLAyg%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i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1.58e482b00f1311eea8dfcb72d7241801>）。

3.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8usMobfHBXp2GJnJ0IZ0EA%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i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3.b52770000f1311eeb3d92762a180ef93>，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组成、份数、密封、效力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三类：

5.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5.2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纸质文件的形式编制，按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数量均为 2 份（一正一副）**。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须分别密封封装，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未分别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为无效。

5.3 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和纸质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和纸质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需分别密封，可采用以下两种方式其中一种送达（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

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交到开标地点；

②采用邮寄方式（包裹外包装上请注明单位、项目名称、联系电话等信息，以便代理机构作接收登记工作），邮寄接收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地址：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区东环大道 576 号二楼，联系人：金老师，电话：0576-88781913。））

5.4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5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5.6▲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六、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 年 月 日 上午 09:00。

七、投标及开标地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八、相关注意事项：

1. 本文件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针对同一环节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 根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 开标后评标前;

2)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采购相关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3. 不良信用记录指: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4.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须携带 CA 自备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九、联系方式:

1.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 潘麒锋; 联系电话: 0576-88781913;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白石路 318 号中国(杭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北楼 512 室;

接收供应商质疑联系人: 徐少媚; 联系电话: 0576-88785265。

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联系人：李俊；联系电话：18505761103；

质疑接收人：夏慧丽；联系方式：18505761018；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东海大道 788 号。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台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陈工；监督投诉电话：0576-88206705；

联系人：李工；监督投诉电话：0576-88206731；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纬一路 66 号天元大厦。

4. 其余事项：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银行	贷款年利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工商银行	3.8%起	卢嘉诚	13867658508
中国农业银行	3.8%起	龚盛	15858682216
中国建设银行	3.8%起	梅晶晶	88525339 13736585303
中国银行	3.75%起	王海	13857677798
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4.05%起	王渊	13616676319
浦发银行椒江分行	4.05%起	孙瑞华	13857688081
交通银行台州分行	3.75%起	周翔宇	13867697018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4.32%起	王海玲	13566413827
浙商银行台州分行	5.01%起	章涉漪	81880185 13606681262
中信银行台州分行	4.15%起	陈金园	13586052161
华夏银行台州分行	4.5%起	邱明达	81871518 13736252233
泰隆银行开发区支行	5.6%起	梁宛莉	13306869100
民泰银行椒江支行	5.8%起	陈慧珠	13857699669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5.1%起	郭庭斌	15958633119
温州银行台州分行	4.55%起	王晓波	15824005475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6.53%起	李俊丽	15906861025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4.35%起	戴莉丽	13566627207
金华银行台州分行	4.05%起	金雪婷	81886670 15968661569
台州银行	5.6%起	洪婷	15858624999
邮储银行台州分行	3.85%起	董庆	81888982 18957683735

合同履行保函联系方式

保险公司名称	保费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500 元	徐凌	1390516807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1000 元	尹刚强	13750668184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5%，最低保费 1000 元	王灵芳	88869818 13586123199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5%，最低保费 1000 元	徐小明	88552788 13968603112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500 元	林高明	15888682693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2%，最低保费 500 元	王仙高	1385860022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3%，最低保费 1000 元	王仙春	13515769179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3%，最低保费 1000	王春宇	13676675331

预付款保函联系方式

保险公司名称	保费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3%，最低保费 500 元	徐凌	13905168070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500 元	林高明	15888682693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2%，最低保费 500 元	罗赛	13736605643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2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无。
3	投标文件的组成、份数、效力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三类： 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 2. 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 3.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纸质文件的形式编制，按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数量均为 2 份（一正一副）。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须分别密封封装，未分别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为无效。 4.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5.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

		之日起算。
5	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 月 日 上午 09:00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并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纸质备份投标文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 月 日 上午 09:00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标。
7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履约保证金。
8	实质性条款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	样品及演示	详见公开招标需求。
10	节能环保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
11	是否进口	允许进口
1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工业-制造业。
13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	其他说明	商务技术文件开启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地址：zjwstz@163.com）；不填写或未按规定发出邮件的，视同默认不存在确认声明书中的相关违规情形。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人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原件另行包装，并与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所有原件不予接收。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声明书；
- (1) 磋商声明书；
-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磋商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承诺函；
-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 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
- (2) 供货清单（不涉及价格）；
- (3)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 (4) 其余内容根据评标办法自拟；

2. 报价文件的组成

(1) 报价文件由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 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3) 投标报价是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报价中。

(4) 相关报价单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 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5)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二）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电子投标）。投标人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2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1.3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二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1.4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 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要求：见《前附表》

3. 投标文件的签章

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4. 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4.1 备份投标文件须密封包装。没有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4.2 备份投标文件包装封面物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

5.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分别密封送交到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地点。未按规定提

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5.3 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6.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6.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6.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6.3 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开标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本次招标采用先评审商务资格和技术服务方案，后公开并评审报价的办法实施。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二) 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对投标人进行签到验证。
4. 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解密应使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将可能解密失败。
5. 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
6. 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7. 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汇总分；
8. 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
9. 报价文件评审；
10. 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报价文件得分；
11. 宣布综合得分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
12. 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方法，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

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 综合比较与评价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 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 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

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电子投标文件及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在指定页面无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未在指定页面盖公章、在指定页面无被授权人签字、投标文件份数少于招标文件要求、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未提供投标函或者投标函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2. 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8. 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9.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0. 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12.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

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 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 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将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公告。如发现中标人资格无效或其放弃中标资格，则按本次评标供应商得分排序结果依次替补或重新组织。

3. 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出 5 日内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5. 招标代理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收费标准根据各标段中标金额按照下列表格中**货物招标**类别费率计算后的 70%，向各标段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该费用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出 5 日内一次性付清。（户名：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台州湾新区分公司；开户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营业部；账号：99990000201000004414；行号：313345010221），财务联系电话：0571-88271625。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0%	1.50%	1.00%
100-500	1.10%	0.80%	0.70%
500-1000	0.80%	0.45%	0.55%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

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 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 取消中标资格。

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 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 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 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 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 已经签订合同的, 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 合同公告及备案

1.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其中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分值70分，投标报价分值30分。评标标准按评分细化条款及分值进行评审。

（一）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小数点后保留1位）。

（二）各投标人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计算公式为：

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

（四）投标人综合得分=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五）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有关规定，货物和服务项目中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含小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供应商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完整证明材料的，投标报价不予扣减。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 2 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推荐二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推荐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评分内容	序号	评分细则
商务评议 (10分)	同类项目 业绩 (3分)	2022 年 6 月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每 2 个有效业绩得 1 分，最高 3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以投标方所提供的同类产品检验检测领域销售的合同为准，投标时需上传原件扫描件，否则为无效业绩；若同一标段中包含 2 台及以上设备时，以预算较高设备的业绩为准。）
	质量保证 (2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 分，每增加一年加 0.5 分，满分 2 分。

	售后服务 (5 分)	根据投标人对售后服务包括服务响应时间,设备故障维修(含工时费)、备品备件及专用耗材的供应和折扣,技术培训和应用支持方案等综合评定。 1. 服务响应时间 2 小时以内的得 1 分,2~4 小时的得 0.5 分,超过 4 小时的得 0.2 分; 2. 在原生产厂家官方标准报价的基础上,售后维修工时费、备品备件和耗材等折扣 7.0 折及以下的得 3 分,7.1-8.0 折的得 2 分,8.1-9.0 折的得 1 分,9.0 折以上的得 0.5 分,无折扣承诺的该项不得分; 3. 对采购方在技术培训和应用支持等方面方案的实用性和可行性强的得 1 分,较强的得 0.6 分,一般的得 0.3 分。 (售后服务内容要求提供设备生产厂家盖章的承诺证明)
技术 评议 (60 分)	对应于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相应情况 (30 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对招标文件需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议: 1. 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0 分。 2. 标注▲号的主要技术条款中的任何一条负偏离,按无效标处理,;标注▲号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在投标产品技术说明中有清晰描述,否则视为不满足。 3. 标注“★”的条款负偏离一条扣 2 分,未做标注的一般技术条款负偏离一条扣 1 分,扣光为止。 (所有投标的相关产品的性能参数一律仅以原生产厂商官方中英文网站产品介绍或产品技术手册为标准;标书中必须附所投产品的介绍彩页;其它需提供证明材料的要求以具体条款要求为准;若同一标段中包含 2 台及以上设备时,偏离条款以各设备的加和计)。
	设备技术 先进性 (10 分)	评委结合投标设备整体的技术先进性和成熟度、专利技术及独创性、可升级程度、软件汉化程度以及技术指标负偏离程度等进行综合评议。 1. 投标设备整体先进、成熟,专利技术及独创性高,可升级程度、软件汉化程度高的得 8.0~10.0 分; 2. 投标设备整体较为先进、成熟,专利技术及独创性较高,可升级程度、软件汉化程度较高的得 5.0~7.9 分;

		3. 投标设备整体先进性、成熟度有待提高，专利技术及独创性一般，可升级程度、软件汉化程度一般的得 0~4.9 分。
	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10 分)	评委对投标设备的性能稳定性、整体安全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议。 1. 投标设备的性能稳定好、安全性高的得 8.0~10.0 分； 2. 投标设备的稳定性较好、安全性较高的得 5.0~7.9 分； 3. 投标设备的稳定性一般、安全性一般的得 0~4.9 分。
	提供设备配套的合理性和技术方案 (5 分)	评委对投标设备配套的合理性以及技术方案（包括项目整体技术方案、交货期保障、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等）的完整性、合理性等综合比较评分。 1. 提供的设备配套方案合理、技术方案可行性强的得 4.0~5.0 分； 2. 提供的设备配套方案较合理、技术方案可行性较强的得 2~3.9 分； 3. 提供的设备配套方案和技术方案可行性一般的得 0~1.9 分。
	优于招标文件的承诺 (5 分)	评委对投标人优于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承诺（如设备软硬件升级、功能拓展、技术培训等）综合评分。 1. 优于招标文件的承诺切实有效、实用性强、价值高的得 3.6~5.0 分； 2. 优于招标文件的承诺实用性较强、价值较高的得 2.1~3.5 分； 3. 优于招标文件的承诺实用性和价值一般的得 0~2.0 分。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二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表：

标段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万元）	交货地点
一	溶出度仪	1	台	80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	电位滴定仪、自动熔点仪	2	台	62	

二、各标段采购需求

标段一：溶出度仪

设备名称：溶出度仪 1 台

1. 用途：本仪器用于常规药品的溶出度和释放度试验；可用于药品质量标准中溶出度和释放度的方法学的研究；可用于口服固体制剂质量一致性评价溶出或释放曲线研究。

2. 工作环境条件

2.1 环境温度：10℃-30℃；

2.2 相对湿度：20%-85%；

2.3 电压：220VAC，50Hz。

3. 技术参数（带“▲”指标为实质性条款，带“★”指标为关键技术指标）

3.1. 溶出度仪主机

3.1.1 满足2025年版中国药典0931溶出度与释放度测定法中仪器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满足口服固体制剂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药物溶出度仪机械验证指导原则》的技术要求。

▲3.1.2 主机采用18位一体式设计，水浴控温方式，溶出杯均在同一水箱进行水浴控温，确保温度一致性；温度自校准设计溶出杯之间的为±0.4℃，水浴±0.2℃；（需制造厂家提供盖章的非组合式一体机整体实物图和官方彩页资料）

▲3.1.3 溶出杯数：18个（需制造厂商提供盖章的官方彩页资料、设备参数

表)

3.1.4 可以进行中国药典通则中溶出度第1法、第2法试验,可拓展升级进行第3法、第4法、第5法试验,可选配相关配件;

★3.1.5 温度控制:室温~45℃,温度分辨率:0.1℃;加热模式:集成一体式加热模块(非分段模块加热),确保温度恒定,控温精准;(需制造厂家提供盖章的官方彩页资料或参数说明手册)

★3.1.6 转速:25~250 rpm,分辨率:0.1 rpm,准确度:±2%以内,电机模块同时带动所有转轴,确保所有桨杆转动同步运行,保证转速精度和减少杯间差异带来的影响。

★3.1.7 溶出液体积:500~1000mL。

3.1.8 篮桨转轴摆动度:≤1.0mm;溶出杯与篮(桨)轴的同轴度:偏离轴心≤1.0 mm,半径≤2.0 mm;

★3.1.9 溶出杯内溶媒24小时最大蒸发量:≤2%(37℃试验条件下);(需制造厂家提供盖章的承诺证明)

★3.1.10 溶出杯和桨杆自动中心定位,初次定位后无须任何手动调节,桨法篮法互换,更换桨和篮后无需重新定高便于更换保证每次实验的位置相同,消除系统误差;

3.1.11 配置自动升降式取样针,只在取样时间点降入溶媒中取样,取样后自动升起脱离溶媒,避免取样针一直浸泡在溶媒中影响流体力学。

★3.1.12 一体式同步投药模块设计,可实现自动及手动同步投药,确保投药一致性;(需制造厂家提供盖章的实物图和官方彩页资料)

3.1.13 补液方式:外置不低于2L样品补液装置连通水箱,具有样品回补装置,同温补液,且具有等量补液功能,无样品浪费;

★3.1.14 主机内置溶出配件储藏柜,可方便存放闲置的桨叶或转篮等附件

3.1.15 主机预留摄像接口,可以安装摄像头系统(桨法+篮法),能有效观察和记录药物整个溶出过程;

3.1.16 配备照明装置,方便观察药物在杯内的崩解现象;

3.1.17 拓展功能

3.1.17.1 可与HPLC联用,解决了传统溶出度仪采样后到液相色谱检测需要人工放置样品,不能实时分析的问题,自动化完成溶出、取样、稀释分析的实时

性；

★3.1.17.2 可直接与渗透系统联用，用于研究仿制药与原研药物的溶出曲线&渗透曲线对比，预测 BE 实验，提高 BE 的成功率；（需制造厂家提供盖章的官方彩页资料或参数说明手册）

★3.1.18 除了配备自动取样器进行自动取样外，仪器还应配备有手动取样装置，能实现手动取样，并应具有确保手动取样针位置确定的辅助装置。

3.1.19 水浴加热槽具备防空烧、漏电保护、过热保护功能。水槽清洗方便，具有排水装置或工具，方便排水或换水

3.2 自动取样器

3.2.1 18 路通道同时取样，注射泵取样方式。

★3.2.2 取样量：1-10 mL，取样体积>1 mL 时，准确度为±0.1 mL；（需制造厂家提供盖章的官方彩页资料或参数说明手册）

3.2.3 取样间隔：首次取样间隔≤2 min，其余时间点取样间隔≤5 分钟

3.2.4 取样点位置符合《中国药典》的要求，即应在转篮或桨叶顶端至液面的中点，距离杯内壁 10mm 处。

3.2.5 取样至滤过：在 30 秒内完成；可选 2-10 倍稀释。

▲3.2.6 取样数：控制器同步取样，同步放样，每次至少可以同时 18 个样品进行取样，收集到相应容器中。（需制造厂家提供盖章的官方彩页资料或参数说明手册）

3.2.7 配备自动收集装置，样品收集量：1~10ml，容器应包括 10ml 试管和 2ml 通用 HPLC 小瓶，每次取样的样液应自动收集到 10ml 试管和 2ml HPLC 小瓶中。

★3.2.8 具有在线过滤功能，初级过滤使用 10 目/35 目/70 目滤柱，二级过滤使用 0.8 μm/0.45 μm 滤膜进行自动过滤，能自动去除初滤液，自动将续滤液收集到样品管或带密闭隔垫的 HPLC 小瓶中，市场上各种品牌的滤膜均能适用。（需制造厂家提供盖章的官方彩页资料或参数说明手册）

3.2.9 采用进口 PTFE 管路和 PEEK 控制阀具有优异的抗吸附能力惰性材料，稳定耐腐蚀。

3.2.10 独立的清洗通道，不与其它通道共用，可使用有机溶剂在实验结束

自动清洗整个管路。

3.2.11 可设定三级操作权限，系统参数根据权限设定，相关控制参数可输出打印；

4. 配置清单

4.1 溶出度仪主机 1 台（含 1000ml 溶出杯 18 个、篮法装置 1 套、桨法装置 1 套）；

4.2 自动取样器 1 套：包括取样泵组件、在线过滤装置、自动清洗装置等，样品收集架 2 组（1 组试管架、1 组进样小瓶架）；

4.3 手动取样系统 1 套及取样针 18 个；

4.4 10ml 样品收集管 200 个以上

4.5 配套工具 1 套

4.6 主机机械验证，自动取样器验证

5、售后服务及培训（带“▲”指标为实质性条款）

5.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交货。

▲5.2 质保期：整机及附件要求由仪器制造厂商提供不少于12个月的免费保修服务，保修期自仪器验收签字之日算起。保修期内出现故障导致仪器停用的时间，要在保修期中追加，并延长相应保修时间。须提供终身维护维修服务，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须在2小时内作出回应，并在48小时内派员到达买方现场实施维修。

5.3 安装及质量验收标准

5.3.1 安装要求：仪器到货后 15 个工作日内要求有经验的技术工程师上门安装调试，进行机械验证，并在现场提供上机操作培训。

5.3.2 技术指标符合买方要求和厂家规定的出厂要求。验收按厂家标准验收程序和中国国家计量标准部门的有关规程验收外，标书中“技术参数”的规定。

5.4 技术资料及售后服务要求

5.4.1 技术资料：应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1套，提供仪器设备的维修保养手册；列出主要易损件、耗材的价格。

5.4.2 售后服务要求

5.4.2.1 签订合同后，由供货方提供“实验室安装要求手册”，提出实验室

环境、电源等具体技术要求，供应方收到买方安装要求确认书后一周内安排工程师进行安装、调试。

5.4.2.2 由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现场免费安装调试、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附验收报告。如果由于仪器本身原因而在30天内调试没有通过，供应商必须更换一套全新的相同型号和技术性能的仪器设备。

5.4.2.3 免费培训：现场培训提供不少于3天的应用工程师现场培训，负责2名操作人员进行仪器基本操作和维护知识的培训，保证相关人员能独立上机进行基本操作和数据处理。

▲5.4.2.4 仪器验收合格后，所有零配件和消耗品供应优惠折扣不高于7折。

▲5.4.2.5 保修期内，每年对设备进行全面的免费维护；保修期后，设备的维修和维护服务(含维修工时费、上门费等)优惠折扣不高于8折。

5.4.2.6 在设备整个使用期内，卖方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零配件在该设备停产后仍需保证十年的供应。因零配件无法供应导致设备无法正常运行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商及生产厂家免费升级、更换新产品、赔偿损失等（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措施）。

5.4.2.7 2年以上每年1次的免费现场回访。

5.5 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6、仪器设备在以下方面的优势（如有，请说明）

6.1 操作简便的理由描述

6.2 材料质量优点描述

6.3 安全性控制技术优势

6.4 先进性方面的优势

标段二：电位滴定仪、自动熔点仪

(一) 设备名称：电位滴定仪 1 台

1、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原料药和制剂药品酸度或碱度的测定，药物中有机酸、无机酸、有机碱等成分的含量测定，药物中亚硝酸盐、还原糖等成分的氧化还原滴定以及钠、钾、钙、硝酸根等离子的含量测定等。

2. 工作条件

电源：220V，50Hz

温度：室温～40℃。

相对湿度：30～75%。

工作条件及安全性要求符合中国及国际有关标准或规定。

3、技术要求（带“▲”指标为实质性条款，带“★”指标为关键技术指标）

3.1 滴定仪主机

★3.1.1 主机为分体式结构，同时具备螺旋桨及磁力搅拌功能，搅拌速度均随意调节。（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彩页、实物照片、官方的仪器参数证明）

▲3.1.2 滴定台采用密闭滴定台，避免有毒试剂对操作人员的伤害，配有喷淋清洗装置，方便清洗。（提供制造厂家盖章的彩页和官方仪器参数）

★3.1.3 配置 1 套样品自动进样器，样品数不少于 18 位，方便进行样品的滴定和数据分析，配置智能揭盖系统，保证挥发性样品对人体的危害；（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证明）

3.1.4 主机具备双排智能电极接口，可以同时连接两支智能电极，无需频繁更换电极，且可通过计量校准检定；（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和官方仪器参数）

★3.1.5 滴定仪主机配备试剂和废液监控报警装置，在试剂缺少和废液溢出时进行系统提醒和报警，保证滴定剂和废液的及时提醒。（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和官方仪器参数）

3.1.6 主机内置网络接口、RS232 接口、USB、CAN 接口：能够连接打印机、自动进样器、天平、U 盘、LIMS 和电脑等外围设备，即插即用，不需要转接盒；可输出 PDF，csv，XML 等格式的数据，连接工作站或使用 U 盘存储方法不受限制；

3.1.7 主机标配至少包括以下几种接口：2 个 mV/pH 电极接口或者 2 个智能识别 mV/pH 电极接口；1 个极化电极接口；1 个参比电极接口；1 个温度电极接口；1 个电导率电极接口；3 个 USB 接口；1 个以太网口；1 个 RS232 接口；3 个泵/搅拌器接口等；

3.2 主机功能

3.2.1 具有等当点识别和终点识别判定滴定功能，能自动进行动态等当点滴定、等量等当点滴定设定终点滴定等操作，也具有手工滴定功能，内置离子浓度直接测定(非 mv 读数)方法。（要求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

★3.2.2 可以完成恒 pH/Mv 滴定、电导率滴定，具有强大的扩展功能，可扩展为库仑法水分测定或容量法水分测定。（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和官方仪器参数）

3.2.3 具备学习滴定功能，内置滴定方法模板个数 60 个及以上，可支持的任务数量 10 个及以上；

3.2.4 可支持仪器可连接恒温控制系统，可实时为样品进行加热，并进行温度控制，最高加热到 100℃，若温度超过一定温度将自动停止。

3.3 测量范围及精度

3.3.1 mV 测量电极接口。测量范围：-2000mV~2000mV；分辨率：0.1mV；最大误差：0.2 mV。

3.3.2 pH 测量电极接口。测量范围：-20.0~20.0 pH；分辨率：0.001pH；最大误差：0.003 mV。

3.3.3 极化电极接口 (*Upol*)。极化电压：0-2000mV (交流电，增量 0.1mV)，测量范围：0~200 μ A；分辨率：0.1 μ A；误差范围：0.2 μ A。

3.3.4 极化电极接口 (*Ipol*)。极化电流：0-24 μ A (交流电，增量 0.1 μ A)，测量范围：0~2000mV；分辨率：0.1mV；误差范围：2mV。

3.3.5 PT1000 温度电极接口。测量范围：-20-200℃/253.2-473.2K/-4-392°F；分辨率：0.1℃/0.1K/0.18°F；误差范围：0.2℃/0.2K/0.36°F。

3.4 控制操作单元

★3.4.1 高亮度彩色触摸屏和主机分离式设计，且中文触摸屏和主机均有具有黄、绿、红状态指示灯，可将主机至于通风橱内测量，避免有毒、有气味样品对人体的伤害；触摸屏不同滴定方法可预设快捷测量键，每个用户可设置常用滴定方法为快捷启动键；（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实物照片、官方的仪器参数证明）

★3.4.2 可选择通过触摸屏和原装正版工作站软件双通道同时或分别控制（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的仪器参数证明）；

3.4.3 触摸屏操作界面，可打印中文/英语/等多种语言的 PDF 报告；

3.4.4 可设置多级用户管理权限功能，每个用户分配不同的权限，并设有方便的密码/指纹保护；

3.5 滴定管及驱动器

▲3.5.1 采用上推式四路三通阀结构，滴定管运动方式由下往上，可实现无死体积排空，能有效排除气泡，避免气泡对结果的影响（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盖章的官方仪器参数以及实物照片）。

▲3.5.2 滴定管分辨率：1/20000 滴定管体积，（10ml 滴定管为例，精度： $10\text{ml}/20000=0.5\mu\text{l}$ ），滴定管驱动器位 20000 步驱动马达；（提供制造厂家盖章彩页和官方仪器参数）

3.5.3 滴定管具备 1ml、5ml、10ml、20mL 等规格可选；

3.5.4 滴定管须内置 RFID 智能芯片，主机可自动识别滴定管（记录滴定管编号、体积、溶剂类型、溶液的浓度、配制日期、有效期、过期报警信息等）；

3.5.5 智能滴定管、滴定驱动器与主机连接采用即插即用方式，无需重新启动主机；

3.5.6 滴定管驱动器步进电机精度为：1/20000

3.6 智能电极

★3.6.1 电极须内置智能芯片，主机可自动识别和配置电极；电极校正可以分为折线性和线性，更准确的反映电极真实状态，更准确地判断终点；

3.6.2 智能电极和主机相连后可被主机自动识别电极型号，避免因人工选择带来的误差；

3.6.3 电极接口可实现连接数字智能电极，也可以连接模拟电极，同时可以

通过计量院的计量检定；

3.7 自动进样器

3.7.1 配置不少于 18 位全自动进样器，能自动完成抽液、排液、淋洗等样品处理工作，并可扩展连接密度计、折光率仪、紫外等仪器。

★3.7.2 具备 LED 状态指示灯功能，表示分析状态，如正在运行、出现问题或准备就绪等待下一个样品，使系统一直保持高效的工作；（提供制造厂家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和实物照片）

★3.7.3 可连接自动揭盖系统，等待滴定的样品杯用密封盖密封，待该样品杯进入滴定位时仪器自动揭盖，避免操作人员与有毒害试剂接触，同时防止样品挥发，确保操作人员和样品的安全；（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和实物照片）。

3.8 软件

3.8.1 可配置网络版软件，控制自动进样器与电位滴定仪，实现审计追踪和数据管理，保证数据完整性。

3.8.2 每套软件至少可接入 3 台套设备，且后期可根据需要升级软件，扩展台套数量。

4. 配置要求

4.1 电位滴定仪主机1台

4.2 密闭滴定台1套

4.3 磁力搅拌器和螺旋桨搅拌器各1套

4.4 内置或外置上推式滴定管驱动器1套

4.5 配套10ml智能滴定管2套，

4.6 自动进样器（带揭盖装置）1套

4.7 玻璃滴定杯1只，用于自动进样器的滴定杯 ≥ 100 只

4.8 1L 棕色试剂瓶 1 套

4.9 控制软件：网络版控制软件1套

4.10 智能电极 2 支。

4.11 其它配套部件 1 套

4.12 数据处理系统 1 套，配置要求：I7，8G 内存、500G 硬盘、正版 WIN11

系统，23.8 英寸屏幕。

5、售后服务与维修（带“▲”项为必须满足的要求）

5.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交货。

▲5.2 质保期：整机及附件要求由仪器制造厂商提供不少于12个月的免费保修服务，终身维护维修服务，维修响应时间为48小时。保修期自仪器验收签字之日算起。保修期内出现故障导致仪器停用的时间，要在保修期中追加，并延长相应保修时间。

5.3 技术资料及售后服务要求

5.3.1 技术资料：应提供中英文使用说明书各1套。

▲5.3.2 质量及验收标准

技术指标符合买方要求和厂家规定的出厂要求。验收按厂家标准验收程序和中国国家计量标准部门的有关规程验收外，还需符合标书要求的技术指标。

5.3.3 售后服务要求

5.3.3.1 签订合同后，由供应方提供“实验室安装要求手册”，提出实验室环境、电源等具体技术要求，供应方收到买方安装要求确认书后一周内安排工程师进行安装、调试。

5.3.3.2 由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现场免费安装调试、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附验收报告。如果由于仪器本身原因而在30天内调试没有通过，供应商必须更换一套全新的相同型号和技术性能的仪器设备。

5.3.3.3 免费培训：现场培训提供不少于3天的应用工程师现场培训，负责2名操作人员进行仪器基本操作和维护知识的培训，保证相关人员能独立上机进行基本操作和数据处理。

5.3.3.4 2年以上每年1次的免费现场回访，工作站软件终身免费升级承诺。

5.4 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6、仪器设备在以下方面的优势（如有，请说明）

6.1 操作简便的理由描述

6.2 材料质量优点描述

6.3 安全性控制技术优势

6.4 先进性方面的优势

6.5 维修便捷方面的说明

6.6 其它重要性方面说明

（二）设备名称：自动熔点仪 1 台

1、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测定药物及其它样品的熔点，实现准确高效自动测定样品熔点的功能。

2. 工作条件

电源：220V，50Hz

温度：室温～35℃。

相对湿度：30～80%。

3、技术要求（带“▲”指标为实质性条款，带“★”指标为关键技术指标）

3.1 应用范围：全自动熔点测定和熔程测定

3.2 测量温度范围：室温～400℃

3.3 温度分辨率：0.1℃

▲3.4 加热速率：0.1～20℃/min，可调。（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

3.5 加热时间：从 50℃升温至 400℃所需时间≤5min

3.6 冷却时间：从 400℃冷却至 50℃所需时间≤6min

★3.7 熔点准确度：室温～200℃，准确度±0.2℃以内；200℃以上，准确度±0.5℃以内。（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

▲3.8 毛细管：最多可使用 6 根毛细管，尺寸外径≤1.8mm（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

★3.9 具有四级及以上用户管理权限功能，可设置至少 30 个不同用户。（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

★3.10 快捷键：可设置桌面快捷键，每个用户可设置至少 10 个快捷键。（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

3.11 视频记录：支持全程视频记录，彩色视频，具有不低于 9 倍的放大功能

▲3.12 视频结果：可储存 300min 视频；仪器主机及控制终端都可以进行视频存储和回放（包含强度变化曲线），可随时回放观看。（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

★3.13 方法模板：用于熔点和熔程自动检测的预编程方法不低于 60 种（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盖章彩页、官方仪器参数）

3.14 校准和调整：1 点、2 点和 3 点温度调整，自动校准和调整参数自动计算

4. 配置清单

4.1. 熔点仪主机

4.2. 熔点标准物质（含 5g 校准物质苯甲酮，5g 校准物质苯甲酸，5g 校准物质糖精）

4.3 熔点毛细管 150 根，

4.4 制样工具：镊子，研钵，研杵等各 1 套

4.5 相关线材 1 套

4.6. 配套 SD 存储卡 1 个

5、售后服务与维修（带“▲”项为必须满足的要求）

5.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交货。

▲5.2 质保期：整机及附件要求由仪器制造厂商提供不少于12个月的免费保修服务，终身维护维修服务，维修响应时间为48小时。保修期自仪器验收签字之日算起。保修期内出现故障导致仪器停用的时间，要在保修期中追加，并延长相应保修时间。

5.3 技术资料及售后服务要求

5.3.1 技术资料：应提供中英文使用说明书各1套。

▲5.3.2 质量及验收标准

技术指标符合买方要求和厂家规定的出厂要求。验收按厂家标准验收程序和中国国家计量标准部门的有关规程验收外，还需符合标书要求的技术指标。

5.3.3 售后服务要求

5.3.3.1 签订合同后，由供应方提供“实验室安装要求手册”，提出实验室环境、电源等具体技术要求，供应方收到买方安装要求确认书后一周内安排工程师进行安装、调试。

5.3.3.2 由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现场免费安装调试、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附验收报告。如果由于仪器本身原因而在30天内调试没有通过，供应

商必须更换一套全新的相同型号和技术性能的仪器设备。

5.3.3.3 免费培训：现场培训提供不少于3天的应用工程师现场培训，负责2名操作人员进行仪器基本操作和维护知识的培训，保证相关人员能独立上机进行基本操作和数据处理。

5.3.3.4 2年以上每年1次的免费现场回访，工作站软件终身免费升级承诺。

5.4 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6、仪器设备在以下方面的优势（如有，请说明）

6.1 操作简便的理由描述

6.2 材料质量优点描述

6.3 安全性控制技术优势

6.4 先进性方面的优势

6.5 维修便捷方面的说明

6.6 其它重要性方面说明

第五章 买卖合同（参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单位）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所在地：浙江台州

乙方：（中标供应商）

所在地：

甲、乙双方根据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关于_____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及指标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计：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注：1. 商品型号、数量、配置要求及使用单位地址等或可以详见附件清单。

2. 以上合同总价包含产品到达用户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无权要求返还履约保证金；如果任何第三方向甲方提起侵权索赔，乙方应负责与之进行交涉，造成甲方损失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权利瑕疵。

五、履约保证金

无。

六、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质保期

质保期_____个月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交货时间应为签订供货合同之日起_____交货
2. 交货方式：_____，运费、装卸费由乙方负责
3. 交货地点：根据甲方要求。

九、货款支付

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价的50%预付款给乙方，货到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供应商需开具正规税务发票，否则采购单位有权拒绝支付货款。
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3. 因进口货物无法办理免税手续的，甲方可以解除该货物的采购合同，并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原装正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非因人为原因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上述三种方式如协商不成，甲方有权直接自行选择上述三项处理方式任一项进行处理，乙方不得异议。
3. 质保期内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否则，应按每次500元支付甲方违约金。同一质量问题，如修理超过3次，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商品，乙方必须更换。否则，甲方因此支出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乙方无权要求返还履约保证金。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及责任。
5. 上述的货物在免费保修期中，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酌情收取材料费。

十二、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

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如乙方拒不到场，视为其同意甲方之验收结果并不得异议。

6. 因乙方人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造成甲方或其自身人身或财产损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并与甲方工作人员办理交接手续，否则视为未交付。

十四、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有其他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理应承担赔偿责任。

5. 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本次采购设备的投标标书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4. 本合同的附件及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公章）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地址及邮编：	地址及邮编：

签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最终以甲方法律顾问审核版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本

项 目 名 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 投标声明书（附件 2）；
2. 授权委托书（附件 3）；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根据项目性质提供）；
6. 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投标供应商特定条件中有要求的必须提供），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附件 2

投标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实验室设备（第一批）采购项目）（编号为 ZJWS2025-JJ213）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包括招标文件澄清或更正内容（如果有），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产品、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本单位若违反以上承诺，将无条件接受项目主管部门和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的调查，并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及限制在本地区参与投标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____（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授权____（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实验室设备（第一批）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 4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5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致：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具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有能力履行合同；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致：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有依法缴纳税收（享受免税政策的则无欠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不存在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声明函

致：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提供本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
- (2) 供货清单（不涉及价格）；
- (3)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 (4) 其余内容根据评标办法自拟；

附件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企业性质		
股东姓名		股权结构 (%)			股东关系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1. 企业概况	职工人数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平方米 ☐ 自有 ☐ 租赁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注册资金		注册发证机关			公司成立时间	
	核准经营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2. 企业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有关 资质 获证 情况	况（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要求：1. 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9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责	专业技术 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 位工作时 间	劳动合同编号

要求: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3. 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如: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0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性别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1

拟投入设备配置清单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2

技术需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招标参数	投标参数	偏离说明

要求：

- 1. 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内容填制，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2. 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审小组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3

评分项对应一览表

序号	细节内容	是否响应	投标文件 对应页码

要求：

- 1. 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内容填制；
- 2. 附所列报告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4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5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缺一不可，否则为无效业绩）；
2. 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6

资信及商务需求响应表

序号	内容	招标需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质保期			
	交货和服务时间及地点			
	付款条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7

售后服务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投标人情况	备注
1	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情况(服务方式、服务网点、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情况:	
		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	
2	保修期后售后服务		
3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8

____本

项 目 名 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报价文件目录

1. 开标一览表（附件 19）；
2. 报价明细表（附件 20）；
3. 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 19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是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0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名称（全称）	是否是小微企业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合计大写（人民币）：								¥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需提供费用构成明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清单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4. 本表中的型号规格必须明确，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定制的除外。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单位_____（法人代表）合法授权参加（项目名称_____）
_____（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
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
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
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5年 月 日

说明：商务技术文件开启后30分钟内，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
的《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地址：
zjwstz@163.com）；不填写或未按规定发出邮件的，视同默认不存在确认声明
书中的相关违规情形。